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准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

无法按期披露的风险提示公告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安证券”）为公准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准股份”）持续督导主办券商。

截至目前，公准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尚未确定，年度报告编制工作未完成，公准股份存在无法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年报的风险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4.4.1 第（五）项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若公准股份无法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，其股票将于 2018 年 5 月 2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；若公准股份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之前（含 6 月 30 日）仍无法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其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华安证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4 月 20 日